

近代戲劇家論

東方文庫第六十三種

近代戲劇家論

陳超孔常雁冰合編

目次

一	滋德曼	一
二	郝卜特曼	一九
三	梅德林克	三七
四	鄧南遮	五四

近代戲劇家論

孔常合編
陳雁冰

一 滋德曼(Hermann Sudermann)

我們平常對於十九世紀中世以後的歐洲文學家，大抵送他一個自然派的頭銜。其實自然派裏面，各作家的主義，也有差別。觀念和描寫法，更人各不同。譬如曹拉(Zola)號稱自然派的始祖，但他著作裏所表現的主義，不是完全客觀——徹底的——自然主義。——福羅貝爾(Gustave Flaubert)更不是的。——莫泊三(Albert Guy de Maupassant)也是自然派，他的作家態度，却是絕對客觀，不攪絲

毫主觀意思。更有龔枯爾兄弟，(Goncourt, Ed. et J. de) 也是自然派；也要算半主觀主義；但他兄弟兩個的觀念和描寫法，又與曹拉等諸作家不同。這不過單提出法國幾個最著名的作家來說一說，其餘他國的作家，也是如此。大抵歐洲近代諸作家，都人人自有一種獨立的精神；決沒有以摹倣他人爲事業的。近代文學的價值，也就在此。我現在要介紹德國的大戲曲家滋德曼，他也是十九世紀末自然派文學者裏面的一人。他的著作態度，也很尊重寫實。但他不是莫泊三那一派完全客觀自然主義的寫實作家。客觀寫實派在全歐的影響，——社會上苦悶悽楚的狀況——他不能無所感動。故他對於濃粗的寫實主義，實不滿足。他覺得文學上的作物，不是僅僅寫實就了事的。說得詳細一點，就是作家的職務，不能只把人民的悲慘情狀，和醜惡的情狀寫出來，就算完事；還必須加入一個觀念，纔成一件完全的藝術品。但他這種意思，不必和托爾斯泰所主張的三要件裏面第一要件，——『作者之道德的矯正，』(托爾斯泰說：真正藝術品，有必不可缺的三個要件：

第一，作者的道德的矯正。第二，描寫明晰（就是美）。第三，要有真摯的感情，見他做的莫泊三論）意旨相同。滋德曼是不受一派或一種主義拘束的。他的作風，祇是以詩人的直覺見解，描寫世界，可以說他是個真面目的藝術家。

大文豪滋德曼氏，一八五〇年九月三十日，生在東普魯士和俄國接近的麻基更（Matzicken）地方。家道素寒。十四歲時，在藥店爲店徒。沒過多久，得着求學的機會；初入中學，後又在克尼司堡（Königsberg）柏林受大學教育。修業後，被聘爲家庭教師，共居六年。以授課餘暇，研究哲學、史學、近世語等。一八八一年入言論界，任柏林某政治週刊編輯。一八八五年輯所著叢談，題名黃昏（Im Zwielficht）公於世。這部書的文字，極其巧麗，有法蘭西作風。翌年憂愁夫人（Frau Sorge）出版。大受社會歡迎。一躍而爲小說名家。一八八七年出所著小說三篇，合刊一冊，題曰兄弟姊妹（Geschwister）一八八九年又成貓橋（Der Katzensteg）一卷。頗得評論壇推獎。一八九〇年第一篇劇本名譽（Die Ehre）出世。同年十一月，在柏林

烈興戲院開演。極受社會歡迎。氏文名自此愈隆重。德意志人民都相信他是刷新劇壇的唯一天才；以民衆劇復興的大事業屬目之。一八九二年復成梭安姆之最後（*Sodoms Ende*）一劇。當時批評家都說他舞臺的技巧，比前更精進。但此劇在試演之前，就被檢查官指摘，禁止開演。後來不得已，竟將原稿修改。但英國至今還不准演此劇。

以上諸作出世的時候，滋德曼的事業，還不算告大成功。他的大成功，乃在故鄉（*Heimat* 英譯 *Magda*）一劇。是一八九三年出版的。滋德曼的藝術的技能，到此劇已達極頂。劇中主人公（*Magda*）經近世傑出的三大女優（（1）*Modjeska*.（2）*Duse*.（3）*Bernhardt*）扮演，相得益彰。滋德曼的聲名遂流傳英法美意諸國。歐美文壇，都贊許他是近代第一流的戲曲家。滋德曼獲享世界的聲譽，實自此始。一八九六年輯獨幕短劇三篇（*Teja*, *Fritzen*, *Das Ewigmannliche*）合刊一冊，名“*Marituri*”三劇皆獨立各為一篇，內容渺不相涉，但皆以『由死脫除苦惱』

爲劇中根本觀念。一八九七年“Johanness”脫藁。劇中材料，係取聖經中記載的事件；立意本不涉輕慢，然亦遭檢查官干涉，禁止排演。

滋德曼的戲曲，大都取尋常家庭間事件爲材料。他的文字是很雄健，很簡潔，很美麗的。他所與人的印象，很不容易塗抹。我們讀他的作物，自然而然懷抱無限的同情；這是他一種最高的精神。他的著作最膾炙人口的，爲左列的十餘種：

名譽 (Die Ehre) (1890)

梭妥姆之最後 (Sodoms Ende) (1892)

伊奧郎送之婚姻 (Iolanthes Hochzeit) (1893)

故鄉 (Hlmat) (1893) (英譯 Magda) (1896)

隱幸 (Das Glück im Winkel) (1896)

“Morituri” (1896) (Teja, Fritzchen, Das Ewigmanliche)

“Johanness.” (1898)

“Die Drei Reihfederen.” (1899)

約哈涅之火 (Johannisfener) (1900)

生存之樂 (Es liebe das Leben) (1902) (英譯 The Joy of Living) (1902)

蘇格拉底之暴伴 (Der Slurmgeselle Sokrates) (1903)

以上戲曲

兄弟姊妹 (Die Geschwister) (1887)

憂愁夫人 (Frau Sorge) (1887) (英譯 Dame Care) (1892)

黃昏 (Im Zwielficht) (1887)

貓橋 (Der Katzensteg) (1889) (英譯 Regina) (1868) “Es War” (1884)

(英譯 Undying Past) (1906)

以上小說

右記諸著作中，揀最有名的數種，將他內容——精神——略說一說：

(1)名譽此劇寫德志意一個都會裏，有兩家人家，貼鄰而居。一家是個豪商，名叫繆林。一家是個貧窮的工人，名叫海涅克。海涅克的長子名羅倍爾的，却是有才識的人；現任繆林公司的印度支店長。此次和他的朋友託拉司特伯爵一同回里。羅倍爾不在家的時候，繆林家的長子克爾特，和羅倍爾的幼妹阿爾瑪有染。羅倍爾家偵知此事，大怒。以恢復名譽追繆林的家人。繆林家的主人自恃富有；以四萬馬克賂羅倍爾的父親，教他不要追究。羅父是一個窮工人，猝得巨款，喜之不勝，也不想不追究了。可是明白事理的羅倍爾，安能含忍得下去。他聞知乃翁所爲，更羞憤不能堪。向乃翁陳說，無論怎樣窮，也不好接受這種不義的錢；堅請乃翁璧返。他兩親的感想，畢竟和他不同；反不解他兒子是什麼意思，不肯聽從。羅憤極，要和克爾特決鬪。羅的至友託拉司特伯爵意頗不以爲然，本他歷來的經驗，諄諄勸告。他說羅當這樣情勢，要貫徹自己的意思，未必就合乎事理。說得極深切痛快。恰恰這時，羅倍爾與繆林家因營業上的爭論，鬧決裂了。繆林家主人決意要攆羅倍爾。此時繆

林家的次女烈諾奧勒出現。烈諾奧勒和羅倍爾自幼就要好的。彼此大了，愈加戀愛。烈諾奧勒聽說他父親要攆羅倍爾，心下頗惶急。不得已把自己心事，向乃翁吐露。並宣言若要攆羅倍爾，他一定要追羅倍爾的蹤跡，跟他去的。她的父親聽見這話，直氣得目瞪口呆；痛罵她一場。說她太沒分曉，不顧廉恥，不是己女，教她即刻離家。於是託拉司特伯爵對他也有了一番解說。伯爵言明羅倍爾將來當爲他底繼承人。所以烈諾奧勒也未必是選擇不適當的人，做她的丈夫。細細的剖解給他聽。

以上是名譽的大概。全劇精神，寄在託拉司特伯爵的談話裏面。極冷靜的伯爵，他以爲若是世間一切事物，都有交換的價值，那麼，賠償名譽，也同買賣一樣，金錢與貨物，彼此交換；也未必就不合，就該咎尤。他這種論調，把現代社會的暗流，真罵得痛快極了。此劇自然要算滋德曼的一種重要的著作。

(2) 梭安姆之最後——是繼名譽而出的第二篇名劇。敘柏林一條小街上，有個青年畫家，名叫亞尼哥夫的，因發表過一件作品，題名梭安姆之最後，頗著聲譽。

於是他便以爲自己是個莫大的天才，十分矜持，不復作畫。日日守着閒逸的身子，夢想將來的光榮。他日事游蕩，自然一天一天的墮落，要幹出不好的事來。一天乘着酒興，傷犯一個少女的節操。少女被辱，投池自盡了。青年畫家，犯下這個罪惡，也不免憂惶慚悚，禁不住良心苛責。後來雖實心悔過，奮發向上，可惜太遲了。一個很好的青年藝術家，竟咯血而死。

以上是梭安姆之最後的梗概。在這篇作物裏，像名譽劇裏，可以見着的光明，竟消滅無痕。所描寫的，只是暗黑一方面。有人評他寫得太過分一點。

(3) 故鄉——此劇是滋德曼的代表傑作。若與名譽合看，則此劇不啻是名譽的續篇；即名譽的論理的歸結。劇中寫一退職中佐，人極頑固。有女名瑪谷達，曾經中佐做主，許字赫甫特丁牧師。但瑪谷達很憎惡這牧師；不憚乃父所爲，忿然出走，與家庭斷絕關係。瑪谷達投身爲歌伶，不數年藝成，名震全國。這一次因應音樂會招請，回到故鄉。不久就和他父親會了面。正直的赫甫特丁牧師，不念舊怨，極力爲

他父女和解。費盡唇舌，總把父女兩方面都疏通好。於是瑪谷達復回歸他父親家裏。當遷入之始，猶再三申明，必須他父親答應尊重他的人格，不侵犯他的自由，方肯搬回同居。等到同居之後，瑪谷達見他父親仍不能忘情『親權』，不覺失望。他父女兩人的性質，意見，根本的不同，原是強合不來的。在中佐方面，不但不肯放棄親權，反誤會他女兒有悔過底意思；豫期他從此可以克盡孝道，恪遵他的意旨。在瑪谷達方面，絕對不承認自己有什麼過失，要求他父親赦宥的。他的天性，並不涼薄；不是不愛惜他的老父。但教他服從無道理的『親權』，那是斷乎辦不到的。他心中十分明白，若要順從他父親的意思，便先要毀壞自己的人格。要尊重自己的人格，唯有反抗他父親。他以為自己能成一個有名的音樂家，正因不肯盲從他父親的意思；遵自己的意志，憑自己的才能掙來的。他抱着這理解，很嘲笑故鄉人頭腦那樣陳腐；見識那樣淺陋。頗懊悔回到父親家裏，竟是很恥辱的事。他也覺得自己做事，竟漸漸有怯懦的傾向，深抱不安；時時策勵自己，抵抗周圍的惡空氣。他會

經說道：『若是侍奉兩親的意念一強，那麼，藝術家身分的我，必至越過越劣小了。』中佐也知道他女兒不是真誠服從他。但做父親的，盼望子女好的心，是人人相同的。中佐極希望他女兒能够自愛，做個清淨無垢的人。他把這意思告訴瑪谷達。但瑪谷達因數年前，已經失身於一男子，不能以身心清淨回答他父親。他父親聽見這件事，極其失望。然屬已往之事。又奈何不得。於是奮然要和侮辱他女兒的那男子決鬥。那男子——瑪谷達的舊好，名叫克勒爾的——得知，自請與瑪谷達結婚，以代決鬥。瑪谷達雖不滿意，因欲安慰老父的心，也就勉強應許了。豈意克勒爾，因瑪谷達有必須他和以前生的兒子分離的話，遂拒絕婚事。中佐見瑪谷達態度中變，十分震怒。說自己是名譽的軍人，瑪谷達若不遵他的意旨，挽回名譽，誓拼老軀，以雪此恥。瑪谷達聽他父親這些話，並沒有什麼逾外的感動。什麼是名譽的軍人！瑪谷達不是這種淺陋思想所能移動的女子，她向她父親說：『兒與世間尋常女子，有大不同的地方；兒不是從父母懷裏，立刻可移交丈夫手裏的那樣無知的女

子。兒是營獨立生活過來的。兒爲父母姊妹，無論要我犧牲什麼，都可以得。但唯有個性，即自己的獨立，是無論如何，不能失去的。……兒也同男子一樣，不假外人護持，憑自己一雙手，爲勞動而生的萬衆中之一人。……父若不許我自擇夫婿。那是可以的。然父現在還好教我嫁他嗎？兒到這個地步，還須遵父的意思，嫁他做妻子；兒有做他妻子的價值嗎？父相信兒一生。只有他一個人，是唯一的丈夫嗎？他父親聽了這篇話，異常憤怒。罵他是淫婦，取手鎗要打他。這個刹那，中佐陡然中風。仆地猝斃。

故鄉這篇劇，大受尼采的影響。瑪谷達那樣人物，正是尼采所提倡的極端自我主義——超人——的人。平常人眼睛裏，什麼善哪，惡哪；在她看起來，都是淺陋的見解，算不了什麼。她的主張，正是尼采所唱道的『超越善惡而上之』的思想。滋德曼對於瑪谷達那樣性格，自然是樂表同情的。

(4) 隱幸——也是滋德曼的一篇名作。大致說一個言語學者，名叫衛德曼的，

在某學校做教員，兼任校長。他的愛妻，早已死了。現在身邊只有三個小孩子。衛德曼幼年時候，曾在威林澗一個貴族家裏教書；爲男爵勒枯尼的教師。解館後，仍往還不絕。因此他與寄寓男爵家的一個美貌貴婦人伊里沙伯結識。一天夜裏，衛德曼見伊里沙伯在花園僻靜的所在，一個人出神；像有什麼很煩惱的事，擾他胸境。他覺得可怪，細細的探問他；纔知貴婦人心境，也是很苦的。有一個難言的大恐怖，存在他的心裏。他已預備去男爵家；並有與人世長辭的念頭。後來真是想不到的事，貴婦人伊里沙伯竟做了年老校長衛德曼的繼室。但伊里沙伯歸衛德曼不久，那勒枯尼男爵便設了陰狠的巧計，來陷害他。伊里沙伯墮他術中，已出亡圖自盡。幸而爲善良的繼子探知，剛走到半路，被他丈夫救回。伊里沙伯的身世，可謂不幸。但不幸中，還藏着有幸，虧此得慶更生。全劇卽此告終。

(5) “Johanness”——此劇取材於二千年以前，而拿來鼓吹近代思想，作者的才識觀察力和描寫工夫，可以想見。劇中敘在約丹河畔，替耶穌施洗禮的約汗

勒司，一向深惡那時代的惡風氣，並痛罵僧侶腐敗。嘗豫言將有救世主降臨。但他做夢也沒有想到，那救世主就是自己替他施洗禮的一個青年。當時『愛』的教化，已有拉薩列的豫言者倡之在先。人心傾向，勢不可侮。約汗勒司不禁驚駭。又那時赫路珈司和她夫兄赫路迭司王姦通。穢亂的罪，已屬不赦。然他獨極口言『愛』，想藉此掩飾她的罪惡。約汗勒司對這件事，更不能不驚駭。不僅如此，當時一般的輿論，且言約汗勒司不知愛，不足以裁判人。約汗勒司聽得這個話，尤惶惑不解。所謂他於是派遣一名使者，往加利拉聽耶穌講道。果然耶穌的教，就是愛的宗教。約汗勒司聞那種奇妙的愛的宗教，心頗不平。然他自己信仰的基礎，竟漸漸有些搖動。恰當這時，赫路迭司王預備帶領他的情婦——他的弟婦——赫路珈司參謁神殿。猶太人民，不忍使尊嚴的神殿被他兩個沾污。於是迫令約汗勒司候他兩個要登殿的時候，投石將他們打死。然而約汗勒司已不是從前那樣有信仰的豫言者。臨事不期手輒石滑，僅把房子打毀了。赫路迭司的侍衛，約汗勒司下獄。約汗勒司